大道國中學生留校晚自習申請書

本人自願留校參加晚自習,留校期間願意**遵守校規及留校晚自習須知 之各項規定**,並自負安全責任。此致 臺中市立大道國民中學

申請學生	九年班號 姓名: □男□女/□葷□素
家長簽章	(簽章) 電話: 手機:
導師核可	(簽章)(請各班依座號序收齊, 於 2/19(一)前交至教務處)
留校日期	每週至少須留校 2 天,始得參加:請確實勾選 □不參加 □週一 □週二 □週三 □週四 □週五
開始時間	□ 17:10 (未上第九節學生) □ 17:45 (上第九節學生)
審核結果	□通過 □不通過 (由教務處會學務處審核)

大道國中學生留校晚自習須知

附件(請學生自行留存)

申請日期:113年 月

日

- 一、申請留校自習須填交申請書並遵守本須知規定,如有違規,無條件退出。
- 二、實施日期自 113 年 10 月 14 日起至 114 年 1 月 10 日止。時間為每週一至週五晚上 17:10 至 21:00 ,逢假日及學校重要活動時停止辦理。

第一節	17:10~17:45	晚餐與晚休	17:45~18:30
第二節	18:30~19:40	第三節	19:50~21:00

- 三、不得無故遲到或早退,必須服從督導師長之管教,嚴禁交談或製造噪音。
- 四、進入自習教室依學校手機管理規定,交手機統一管理,自習結束自行領回。
- 五、自習及用餐,必須依安排就坐於固定位置,自備餐具、不得自行同桌共餐, 自備自習用書,除下課外,其餘時間不得藉故向同學借用。
- 六、下課交談須輕聲細語,禁止於走廊或教室間追逐跑跳,並嚴禁離開規定活動範圍(如:下操場或班級教室…),以維護自身安全及校園安寧。
- 七、為維護學生安全,禁止外出用餐或購物,晚餐需預繳全期費用(每餐70元)
- 八、請愛惜公物,節約水電,維護自習場域及周邊環境整潔。
- 九、凡參加晚自習學生,當日自習結束,務請家長親自接回,以確保學生安全。
- 十、除緊急病假外,其餘假別因故須請假,請於當日11:10前填交已經家長、導師簽名之請假單並送交教務處(未請假或臨時請假者,不退餐費)。
- 十一、為求管理確實,參加後恕不接受申請核可後退出,也不接受中途更換晚自 習時間,若請假次數超過1/3,則下學期不接受再次申請,參加前請審慎考 慮。
- 十二、本須知若有未盡事宜,另以書面或口頭通知,本申請書請於9/9(一)前繳 交,逾期恕不受理。

(個人註記 姓名 申請: □週一 □週二 □週三 □週四 □週3
